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告之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會就因本公告全部或任何部份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之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建福集團控股有限公司 KENFORD GROUP HOLDINGS LIMITED

(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的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00464)

授出豁免 嚴格遵守上市規則第8.08(1)(A)條

茲提述由建福集團控股有限公司（「本公司」）與中雲資本有限公司（「要約人」）聯合刊發日期為二零一七年九月十二日之公告（「聯合公告」），內容有關八方金融有限公司代表要約人就收購本公司全部已發行股份（「股份」）（要約人及／或其一致行動人士已擁有及／或同意將予收購者除外）提出之強制性無條件現金要約（「要約」）之結果。

除另有界定外，本公告所用詞彙與聯合公告所界定者具有相同涵義。

授出豁免嚴格遵守上市規則第8.08(1)(A)條

誠如聯合公告所披露，於緊隨要約截止後，34,425,500股股份（相當於本公司於聯合公告日期之全部已發行股本約7.72%）由公眾人士（定義見上市規則）持有。因此，於要約截止後未能達成上市規則第8.08(1)(a)條所載之25%最低公眾持股量規定。

本公司已向聯交所申請暫時豁免嚴格遵守上市規則第8.08(1)(a)條（「豁免」），自二零一七年九月十二日（即要約之截止日期）起計為期三個月（「豁免期」）。於二零一七年九月十四日，聯交所已向本公司就豁免期間授出豁免，惟須待刊發本公告後，方可作實。

本公司公眾持股量之現時狀況

於本公告日期，本公司之股權架構如下：

	於本公告日期	
	股份數目	概約%
要約人及其一致行動人士	411,220,500	92.28
公眾股東	34,425,500	7.72
總計	445,646,000	100.00

恢復公眾持股量之進展

本公司已採取積極步驟以恢復最低公眾持股量，其中可能包括（其中包括）將於本公司之部份權益減持配售予與要約人、其最終實益擁有人及聯繫人、董事、本公司最高行政人員或主要股東或任何彼等各自之附屬公司或任何彼等各自之聯繫人概無關連之獨立第三方。於完成建議出售後，要約人及其一致行動人士預期持有不多於本公司全部已發行股本之75%，而本公司之公眾持股量將恢復至不少於本公司全部已發行股本之25%。於本公告日期，要約人尚未就建議出售訂立具體協議以恢復最低公眾持股量。

暫停買賣

應本公司之要求，股份已自二零一七年九月十三日（星期二）上午九時正起暫停買賣，以待恢復股份之公眾持股量。

本公司將會就盡快恢復股份之公眾持股量及恢復買賣刊發進一步公告。

承董事會命
建福集團控股有限公司
主席
張慧君

香港，二零一七年九月十四日

於本聯合公告日期，本公司董事會由三名執行董事張慧君先生（主席）、蔡冬艷女士及林佳慧女士、一名非執行董事郭啟興先生，以及三名獨立非執行董事韓登攀先生、馮志堅先生及黃志偉先生組成。